

南皮一男子发现账单不对,拒绝支付货款。商家有苦难言,
向调解员寻求帮助——

都是“儿子”惹的祸

本报记者 崔永浩

“我没买过这些货,那不是我的账单,我不光不会给他结账,还要依法维权……”近日,在南皮县潞灌镇的调解室里,男子王某激动地对调解员说道。

原来,在南皮县潞灌镇经营五金配件商店的王某某来到了调解室,说起他与当地一工厂负责人王某为账单引发的纠纷。调解员居中调解,促使双方解除了误会。

账单异常 买家拒绝付款

2018年起,在当地经营工厂的王某开始在王某某的店里购置零配件。一开始,王某每次购买配件都会及时结清账目。2022年以来,随着王某工厂规模不断扩大,王某分身乏术,便与王某某商量好按月结清配件款。

今年以来,王某发现工厂每月的配件账单比往年要高不少。一开始,基于双方多年的合作关系,王某认为可能是配件涨价,并未生疑。今年6月,王某和同行聊天,才知道配件并未涨价。

为此,王某找到王某某询问情况。看完王某某拿出的账单明细,王某提出明细里记录的很多配件并不是他工厂使用的,并气愤地指责王某某不讲规矩。

王某某满心委屈,找到南皮县潞灌镇调解室,向调解员诉说事情经过,希望调解员帮忙查清真相。

实地查看 卖家百口莫辩

了解情况后,调解员第一时间向王某了解情况。

王某说,王某某为人实在,

在当地经营配件多年,理论上不应该虚报账目,骗取钱财。然而,事实摆在眼前,王某某给他报的账单确实不对,一部分零件工厂根本没用过,一看就知道有问题。要不是与王某某之间关系不错,他肯定起诉王某某。

对于王某的说法王某某并不认可。王某某说,他开配件店多年,从来没出过岔子。他与王某是多年的朋友,王某的工厂每次买配件,他都把账记得很清楚,不至于为3000元钱就把自己的招牌砸了。

为了查明真相,调解员专程邀请王某某赶到王某的工厂实地查看,发现账单明细中有几种配件王某的工厂确实从未使用过。

见此情况,王某某当场蒙了,怎么都想不明白到底哪里出了错。

真相大白 竟是“儿子”有问题

“看看王某工厂里负责进货的员工,再仔细回忆一下进货的细节……”调解员感觉蹊跷,耐心引导王某某,试图从中发现问题。

突然,王某某发现到王某厂里负责进货的员工中,少了一名常去他店里进货的青年员工。面对王某某提出的疑问,王某表示,他厂里负责进货的员工都在厂里,根本没有王某某所说的人。

“你的儿子是不是20岁左右?”王某某想起,账单明细上多出来的零件正是那名青年进的货,赶紧询问王某。王某对此很疑惑。他说,他的孩子在外地,不可能到王某某店里买配件。然而,王某某却认定到他店里

来买配件的男青年就是王某的孩子。

王某某说,今年春节前夕,王某到他店里结账时,那名青年正在店里进货,与王某打了招呼,显得非常亲密。随后,王某连青年的账一起结清。当时,他问王某与青年的关系。王某说青年是自己家孩子。他记住了这层关系,以为两人进货是一回事,便将青年购买的配件也记到了王某的账上。

“那是我侄子!当时说话不严谨,没想到闹出了误会……”王某听后恍然大悟,赶忙向王某某道歉。王某当即给他的侄子打电话,确定这批多出来的零配件正是他侄子购买的。

在调解员帮助下,这起“账单案”至此水落石出,三方当事人达成和解:王某当场为王某某结清了欠款;王某的侄子将2024年以来的进货款归还王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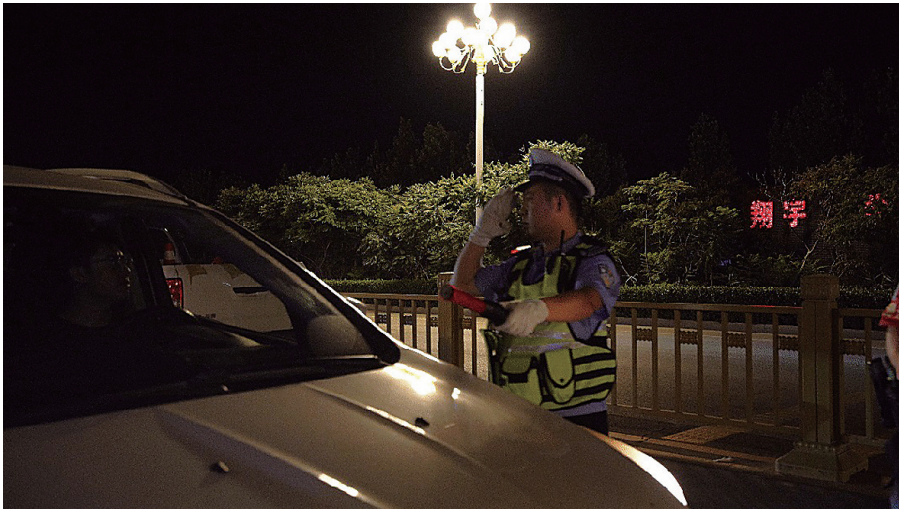
男子高空坠落 交警及时处置

本报讯(通讯员 关宏达 记者 唐慧)近日,一男子从高空坠落摔伤。市交警二大队民警闻讯及时处置,在最短的时间内帮助伤者就医。

“有人从高空摔下来,受伤严重,急需送往医院。”9月6日上午8点,市交警二大队民警邢延彬在兴业路与经七路交叉路口执勤时,接到附近建筑工地一名工人求助。

邢延彬闻讯跟随求助者赶往事发地点,第一时间检查伤者的伤情。邢延彬发现伤者呼吸困难,腹部肿胀,当即采取紧急措施,及时对周围道路进行管控,并疏散围观群众,防止二次伤害的发生。与此同时,他还拨打120急救电话,为救护车规划最优路线,为救治伤者争取时间。

救护车赶到后,邢延彬帮助急救人员将伤者抬上救护车。直到救护车离去,邢延彬才返回工作岗位。



近日,沧州市公安局组织开展夜间治安巡查行动。图为民警在重点区域严查酒驾。
本报通讯员 摄

同一地点,父女醉驾先后被查

任丘警方已对女司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本报讯(通讯员 宋胜利 顾开河 记者 崔永浩)近日,任丘女子王某醉驾驾车被交警查获。在去医院抽血检验的路上,她说:“她父亲不久前在同一地点因酒驾被查。”

近日,任丘交警大队在任丘市长安道与津保路交叉口附近开展夜查

行动。其间,民警对一名驾驶红色汽车的女司机进行检查时,发现司机王某涉嫌酒后驾驶机动车,当即带王某前往医院抽血检验。

路上,王某告诉民警,就在同一地点,她的父亲上个月也因酒驾被查,还是她将她的父亲接回家的。民

警核查发现确有其事。

经抽血检验证实,王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73.4mg/100ml,属于醉酒后驾驶机动车。据此,任丘交警大队依法对王某作出吊销驾驶证,5年内不得重新申领的处罚。王某涉嫌危险驾驶罪,已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排放检测不规范 放任“病”车上路

献县一机动车检测机构被罚10万元

本报讯(记者 崔永浩)近日,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信息,沧州市生态环境局献县分局破获一起未按规定进行机动车排放检验案件,依法对涉事企业罚款10万元。

今年3月,沧州市生态环境局献县分局获取了献县某机动车检测机构涉嫌未按规定进行机动车排放检验的案件线索,立即组织执法人员对此案展开调查。

据了解,机动车排放检验是执法

人员获取机动车排放污染物信息的重要途径。机动车排放物中有大量污染颗粒,一旦超量排放就会破坏空气环境,甚至威胁公众健康安全。根据机动车排放检验技术规范要求,对于机动车存在多个排气筒,应对所有排气筒逐个进行检测,且采样探头插入排气筒深度不得低于400毫米。

调查期间,执法人员发现该机构在检测车辆时,机动车排放检验采样

探头插入深度不符合规定。同时,执法人员还发现,该机构在检验车辆排放时,没有按规定检测全部排气筒。然而,在检测不规范的情况下,该机构却为车辆出具了机动车排放检验合格的检测报告。

为谋取私利,该机构无视技术规范和检验标准,放任“带病”车辆上路行驶,于近日被沧州市生态环境局献县分局罚款10万元。



近日,沧县人民检察院联合沧县多部门走进校园,为师生讲好法治“开学第一课”。

本报通讯员 摄